

关于宝山区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宝山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区长 刘志军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坚持过紧日子，兜牢“三保”底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完成 3211 万元，为预算调整后的 99.29%，同比下降 30.98%。与省市结算后专

项及财力转移收入 30381 万元，上年结余 6329 万元，调入稳定调节基金 1123 万元，一般债券 5372 万元，主要包括排水管网项目资金 1907 万元，2023 年老旧管网项目资金 320 万元，2022 年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资金 2671 万元，2025 年宝山区第四批次政府投资项目资金 47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6416 万元，法检、教育及农业农村局等专项上解 1406 万元，调入下年稳定调节基金 350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 474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89 万元，当年财政列入支出 3278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131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36 万元；与省市结算后专项及财力转移收入 359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包括彩票公益金、大型水库移民、失能老人、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等；专项债券 3405 万元，主要包括污水管网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1699 万元、宝山区 2025 年第三批次存量政府投资项目资金 1706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2926 万元，主要包括排水管网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2741 万元、主城区锅炉更新项目资金 180 万元，消费品以旧换新等 5 万元；上年结余 3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7085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64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321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56 万元，上年结余

103 万元，资金来源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财政补助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759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34 万元。年末结余 125 万元。

2025 年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1170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372 万元，专项债券 3405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2926 万元，主要为住建局各类项目资金及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地方政府性债券到期还本付息额 38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268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116 万元。

2025 年，我区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这是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区人民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团结拼搏的结果，更是区人大、区政协指导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十分严峻的问题，主要表现在：收入质量不高、结构不优、刚性支出较大；预算绩效管理仍需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6 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我区财政预算编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预计财政收支平衡情况，加大资金统筹力度，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确保全区经济社会各

项事业平稳发展。

2026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以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为引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为“十五五”开局，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宝山新局面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2026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安排 3642 万元，同比增长 13.42%。与省市结算后财力转移收入 18219 万元，专项转移收入 443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0 万元，上年结余 11312 万元，预计可安排支出 37958 万元。法检、教育专项上解 1403 万元，调出政府性基金 56 万元，财政列入支出可安排 36499 万元，收支平衡。上级补助政府性基金收入 11 万元，专项转移收入 28 万元，由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56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

专项收入 101 万元, 污水处理收入 29 万元, 上年结余 2321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支出 2546 万元, 收支平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转移收入 501 万元, 上年结余 125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安排支出 626 万元, 收支平衡。

全区财政预算支出按可比口径安排的具体项目: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 7160 万元。
- 2.国防支出安排 40 万元。
- 3.公共安全支出安排 359 万元。
- 4.教育支出安排 188 万元。
-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98 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10326 万元。
- 7.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2558 万元。
- 8.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2426 万元。
- 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安排 7582 万元。
- 10.农林水事务支出安排 2574 万元。
- 11.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268 万元。
-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安排 4 万元。
-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安排 2 万元。
- 14.住房保障（住房公积金）支出安排 1267 万元。
-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906 万元。
- 16.预备费支出安排 300 万元。
- 17.其他支出安排 4 万元。

18. 债务利息支出安排 337 万元。

另外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受财力限制，仍有部分区级支出无法在预算支出中安排，需要通过增加财政收入、争取上级财力补助予以保障。

2026 年，区政府将继续全面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全力支持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资金争取与统筹，筑牢财力支撑根基

精准对接中央、省、市政策导向，聚焦产业升级、基础设施、生态治理等重点领域，深度挖掘契合宝山区发展的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及专项债券申报机会，最大化争取上级财力支持。

深化财政资源统筹整合，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盘活存量资产，提升国有资产使用效益，集中财力保障核心任务。

（二）优化民生保障，提升群众获得感

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重点保障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医疗卫生服务提升、就业创业扶持等民生需求，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强化困难群众兜底保障，让发展成果惠及更多群众。

支持城乡基础设施升级，聚焦老旧小区改造、管网改造、环境整治等民生工程，统筹资金推进人居环境改善，助力乡村建设与城区品质提升。

（三）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管理效能

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健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闭环机制，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确保每一笔资金用在刀刃上、花出实效。

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全面加强国企管理精细化水平，健全现代企业治理模式和市场化经营机制，切实提高国企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四）严守安全底线，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严格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债务风险监测分析，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与债务率，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确保财政运行可持续。

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强化财政运行动态监测，优先保障工资发放、机构运转和基本民生支出，确保财政平稳高效运转。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而艰巨，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守正创新、勇毅前行，努力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保障我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平稳发展。